

# 國立嘉義大學學生跨部暨跨學制選課要點

89年10月18日教務會議通過  
92年10月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4年10月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5年12月2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1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0月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5月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4月2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0月2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0月2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11月25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使本校學生跨部、跨學制選課有所依據，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跨部暨跨學制選課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跨部選課」係指日間學制與進修學制相互選課；「跨學制選課」則指學士班與研究所相互選課。
- 三、本校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跨部或跨學制選課：
- (一) 畢業班有重、補修需求者。
  - (二) 轉學、轉系、重考生因課程抵免，選修本學制課程無法達到該學期最低學分數時或擬重補修科目與本學制必選修科目時間衝堂者。
  - (三) 已停招新生之系所，重補修困難時。
  - (四) 加修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者。
  - (五) 延修生、交換生、雙聯學制生。
  - (六) 復學生，因原課程停開者。
  - (七) 公費生、研究生。
  - (八) 學士班大三以上修讀碩士班課程者。
  - (九) 學士班學生申請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課者。
  - (十) 其他因特殊狀況，經就讀學系系主任同意者。
- 四、申請跨部及學制所修習之學分總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習總學分數的三分之一或六學分，但以下情形得不受前項學分數限制：
- (一) 預研生、研究所甄試錄取生、研究生補修基礎學科或有課程衝堂或當學期未開設課程者。
  - (二) 延修生、交換生、雙聯學制生、公費生。
  - (三) 具備本校或跨校輔系、雙主修或教育學程修讀資格者及進修學士班具備學分學程修讀資格者。
  - (四) 大三以上修讀『學研課程』者。
  - (五) 特殊情形經系所報准同意者。
- 五、學生申請跨部或跨學制選課，除「學研課程」得於預選期間即開放學生網路登記選課外，其餘課程於加退選期間，始開放學生網路下載跨

部或跨學制選課及加選單，簽准後交由教務處辦理。

六、跨部跨學制修課後取得之學分得否計入就讀學系畢業學分，由學生申請並比照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辦理；若為加修學系之輔系雙主修學分或學分學程之學分請依輔系雙主修或學分學程相關規定辦理兼充或採計。

七、學生跨部或跨學制選課收費標準依本校學生學分費及學雜費繳納要點辦理。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